

业两类,有850名高级会计人员参加培训。

4. 选拔推荐会计行业领军人物。福建省有5人入围财政部会计领军人物培养对象(企业类1人、行政事业类3人、学术类1人)。

(二) 加强会计人员管理工作

1. 做好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工作。一是建立全省会计人员信息管理系统。结合全省25万会计人员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换发工作,进行信息采集,全面实现信息化管理和全省联网。二是组织全省会计从业资格的考试。全省单科(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报考人数27537人,参考人数25631人,参考率93.1%,参考合格率50.2%;双科(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会计基础)报考人数40227人,参考人数30849人,参考率76.6%,参考合格率43.3%;单双科全省总报名人数67764人,比去年增加27797人,增长69.5%。

2. 做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工作。组织全省初、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和高级会计师资格的考试工作。全省初级34144人次报名,实际参考21105人次,参考率61%;合格人数2822名,参考合格率13%;中级48676人次报名,实际参考21066人次,参考率43%,合格人数2245名,参考合格率10%;高级1880人报名,实际参考1239名,参考率65%,合格人数576名(指达到省以上合格标准),参考合格率46%。

3. 加强会计电算化考试管理工作。制定了《会计电算化考试管理办法》。全省共组织30174人参加初级会计电算化考试,合格人数28461名,参考合格率94%。同时,着手开展中级会计电算化培训管理工作。

4. 抓好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制定《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实施办法》。全省共有248918人次参加继续教育。

四、抓好会计学会和珠算协会工作

(一) 支持和指导“两会”开展学术交流。省会计学会举办“省会计学会中青年研讨会”等四场学术研讨会,组织参加了“东南地区会计学会第二十一次学术研讨会”,制定了《福建省会计学会研究项目实施办法》,规范会计学术管理,推动会计学术研究和研究成果的采用。省珠算协会召开了珠算教育学术年会,开展了“暑期杯少儿珠心算比赛”、“海峡西岸珠算心算通信赛”和“省七届少儿珠心算比赛”,并组织赴台湾珠心算交流与访问。

(二) 做好换届选举工作。召开省会计学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和省珠算协会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大会分别产生新一届理事会以及领导成员,提出新一届理事会工作设想。省会计学会制定了《福建省会计学会分会管理办法》,规范会计学会分会的设立、日常管理等。

(三) 办好学会刊物。出版了《福建省会计学会理论研讨论文集》。

五、推行政务公开,树立良好的财政窗口形象

(一) 加大会计法规等信息宣传力度。充分利用《福建财会研究》、《福建会计动态》、福建省财政厅门户网站和福建会计信息网站等媒体,加强会计法规宣传。向《福建财政

信息》报送29条信息,超额完成信息报送任务,向财政部《会计管理简报》投稿,宣传福建省会计管理工作动态,被财政部采用10篇。

(二) 推行政务公开,提高工作透明度。采用福建会计信息网站、专线电话和社会公示等形式,将会计管理行政审批、会计继续教育、高级会计师评审、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和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等办事程序、要求、内容、期限及要求予以公布,方便单位和群众办事,满足群众的知情权和财政工作透明度。

(三) 增强服务意识、提供便利服务。做好福建会计信息网站扩容管理工作,开发方便群众办事的相关软件,为考生提供会计专业资格考试报名表、会计师事务所申请表和高级会计师评审表网上下载服务。2006年网站有22.5万人次访问,每天平均有616人次访问,高峰时每天达到一千多人次。网上解答会计人员咨询问题2196个,接受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成立会计服务大厅,整合窗口服务项目,方便会计人员。

(福建省财政厅供稿 王宁静执笔)



2006年,厦门市会计管理工作以宣传培训企业会计准则体系、推动企业贯彻实施新会计准则为工作重点,强化会计队伍建设,严格依法行政,全面提高会计管理工作质量和水平。

一、宣传贯彻实施新会计准则

(一) 开展新会计准则执行情况调查,推动各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统一会计核算制度。共发放问卷调查表550份,其中发放企业250份,民间非营利组织270份,村集体经济组织30份;回收问卷调查表460份,其中回收企业211份,按照规定执行新企业会计制度有184家,执行比例为87.2%,尚有12.8%的企业仍执行原行业会计制度;回收民间非营利组织228份,按照规定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有140家,占61.40%,尚有38.6%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仍执行原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回收村集体经济组织21份,全部按照规定执行《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通过对有代表性的部分经济组织开展实地调查发现,由于受各方面条件制约,在已执行相对应新会计制度的单位中,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待进一步完善。针对存在问题,市财政局采取相应措施,进一步加强新会计制度的宣传、培训工作,帮助各单位解决执行制度准则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促使各企业、组织准确执行国家的会计规则。

(二) 宣传贯彻财政部颁布的新会计准则,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市财政局出台《厦门市宣传贯彻企业会计准则工作方案》。通过《厦门特区财会》和“厦门市财政局—会计之窗”网页等媒体宣传企业会计准则,邀请会计专家作新会计

准则讲座,举办财政便民咨询活动,现场解答会计准则咨询;举办宣传贯彻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专家学者座谈会,并由《厦门日报》专版报道,向社会宣传新会计准则体系,让市民了解新会计准则的实施将给企业带来的机遇与挑战;组织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系统培训,使会计人员正确理解新准则。组织厦门建发股份、水务集团、航空港集团等企业进行新会计准则模拟运行测试,了解新准则的运行对企业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以及财务管理方面的影响,及时发现问题,寻求对策,以化解制度转换风险,实现新旧准则平稳过渡。组织市总会计师协会会员对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征求意见稿)》进行研讨并广泛征求意见,对准则应用指南的修订提出意见与建议。

二、做好日常会计管理工作

(一) 启用新的会计人员管理系统,逐步建立会计人员诚信档案库。全市2006年换发新证3.4万本,办理新证0.5万本。在换发及办理新证的同时,及时记载会计人员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从事会计工作以后的奖惩、考核、教育等各种信息,录入到会计信息管理系统,逐步建立会计人员诚信档案库,作为今后会计人员评先、考核、任免、调转等的重要参考依据。

(二) 把好会计从业资格的准入关,认真组织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组织2006年度全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全年共组织15 047人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其中:参加《财经法规》单科考试的有3 913人;双科考试合格率为35.80%,单科考试合格率为57.81%。另外,2006年开展初级会计电算化培训与考试,全年计6 716人参加考试,3 112人通过考试。

(三) 开展会计职称考评、确认工作。认真做好2006年度会计职称考试和2007年度会计职称考试报名工作。全年完成7 476人的职称考试和7 777人的考试报名工作。本年度全市507人取得初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455人取得中级资格。组织高级会计师考试报名和评审资料上报工作,全年共有397人参加考试,112人通过考试(其中60人为省合格线),76人通过高级会计师评审。本年还完成113人高级会计师评审材料初审上报及相关工作,完成41名全日制大中专以上毕业生会计初、中级职称确认工作。

(四) 指导各区财政局办理代理记账许可证审批业务。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的《代理记账管理办法》,指导各区财政局办理代理记账许可证审批业务,全年共完成12家代理记账公司的审批工作。

(五) 抓好会计培训市场管理。发布文件《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厦门市初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的几项规定》,做好2006年度初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相关工作,包括确定课时计划、审核培训机构办学条件、教师资格审定,组织对各培训点的培训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指导各培训点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初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保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的顺利有序进行。

三、以培训为主,抓好会计队伍建设

(一) 抓好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财会会计知识培训,总结

成效与经验。2006年组织1 132人参加厦门市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管理培训,并开展市直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人员业务知识考试。到2006年底,全市已全面完成市人大办公厅和市政府办公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2003—2007年厦门市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管理培训计划》的通知”规定的各项培训任务要求,共组织基础班、初级会计人员培训班、中高级会计人员培训班、单位领导培训班等计44个班次,共培训4 390人次,培训取得较好的成效,为全面提高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水平打下良好的基础。

(二) 做好2006年度初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2006年初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以《小企业会计制度》为主要内容,在放开会计培训市场的情况下,按照“考培分离”原则,统一考试管理,严把培训质量,全年共培训初级会计人员30 395名;同时组织各区做好继续教育登记相关工作。

(三) 组织全国高级会计人才培训班(企业类及行政事业类)报名推荐工作。做好高级会计人才培训选拔的政策宣传、人员选拔、考核等工作,认真组织推荐厦门市高级会计人才参加财政部的选拔。

四、抓好会计信息化建设,提高管理效率

运用新会计人员管理系统软件,换发全国统一格式的会计从业资格证书,逐步实现信息共享,方便广大会计人员办理各种会计事务,满足各单位对招聘会计人员的持证信息及继续教育情况的查询需要,强化会计持证上岗管理,提高会计人员管理的信息化程度。继续做好“厦门市财政局——会计之窗”网页数据信息的更新维护,及时将最新会计政策、会计信息及会计事项通知等发布在网页上,及时解答各种业务咨询,提供会计考试成绩查询等服务,使网站成为传达会计管理信息的渠道,成为会计人员学习会计政策以及交流工作经验的平台。

五、强化制度建设,规范各项管理

草拟“厦门市会计人员管理条例(讨论稿)”,开展厦门市会计人员管理立法相关工作,以规范会计行为,加强厦门市会计人员管理。出台“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学会(协会)财务管理规定的通知”,规范挂靠市财政局的厦门市会计学会等8个学会(协会)的财务行为,加强财务管理,明确经济责任,保证资金的合法使用。

六、发挥学会、协会的作用

完成市会计学会及市珠算协会换届工作;推动市会计学会、市总会计师协会开展学术交流活动,举办会计前沿问题学术研讨会、举办企业信用管理沙龙论坛、举办新会计准则学术讲座及征文比赛;组织会员学习、讨论新准则及其应用指南;推动市会计学会、市总会计师协会筹建专家咨询小组对上市公司2007年执行新准则提供咨询、指导,为新会计准则的顺利实施提供条件;推动珠算协会积极推广普及珠心算教育,全年完成珠算等级鉴定310人。

(厦门市财政局供稿 王淑霞执笔)